岳环评 [2018]111号

**关于岳阳凯达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800t/a氧化态催化剂氢还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岳阳凯达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关于<岳阳凯达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800t/a氧化态催化剂氢还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申请环境影响评价批复的报告》、我局云溪区分局的预审意见及有关附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岳阳凯达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岳阳绿色化工产业园区，占地面积4000m2，现有1000吨/年加氢催化剂载体生产能力。公司拟投资1594.66万元，在现有厂区内建设800吨/年氧化态催化剂氢还原生产线。项目利用氢气、氮气为主要原料，通过循环干燥、氮气置换、氢气置换、氢气还原等工序将氧化态催化剂还原成氢还原催化剂。主要建设内容为：在现有闲置厂房新增一条氢还原生产线，新建废气处理系统，其他公用、辅助和环保工程依托厂区和园区现有工程。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根据湖南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岳阳凯达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800t/a氧化态催化剂氢还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基本内容、结论、专家评审意见、我局云溪区分局预审意见，综合考虑，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认真落实专家及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应着重注意以下问题：

1、按照“以新带老”的要求，解决现有环境问题。项目不得进行废催化剂还原工作。

2、废水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污污分流”的要求，完善厂区雨污管网，确保项目区废水得到有效收集。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冷却水循环利用，不外排。地面拖洗废水、喷淋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和云溪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后经园区管网排入云溪污水处理厂处理。

按照分区防控的原则落实报告书提出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做好装置区、仓储区等区域的防雨、防腐、防渗工作，加强涉污区域的生产管理，避免造成地下水污染；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要求，跟踪监测地下水质情况，确保地下水环境安全。

3、废气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控制项目废气的污染，采用密闭生产装置，加强日常监管，定期对机泵、阀门、储罐、法兰等进行维护和管理，原材料密闭贮存，最大限度减少生产、储运过程中的废气无组织排放，厂界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边界浓度限值；生产废气经处理后，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排放标准，通过1根15米高排气筒外排；食堂油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要求后高空排放。

4、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采用低噪声设备，对产生噪声的设备和工序进行合理布局，对主要的声源设备水泵、压缩机、振动筛等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

5、固体废物防治工作。按“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原则，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并建立固体废物产生、储存、处置管理台账；收集的粉尘、废分子筛属一般工业废物，须严格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要求设置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场，交相关单位回收利用；严格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建设危险废物暂存场,并切实做好暂存场防腐防渗工作，避免造成二次污染，废机油等危险废物送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并实行转移联单制；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

6、加强营运期风险防范。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防止风险事故的发生。加强生产系统和环保设备维护和管理；注重氢气的运输、储存和管理，设置可燃气体报警设备；严格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编制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储备风险救助物资并组织演练，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7、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设专门的环保机构及环保人员，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8、你公司核定的总量指标为：COD≤0.1t/a，氨氮≤0.1t/a。

三、你公司应收到本批复后15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批准的环评报告文件送我局云溪区分局、湖南岳阳绿色化工产业园管委会、湖南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请我局云溪区分局负责项目建设和运营期的日常环境监管。

岳阳市环境保护局

 2018年10月29日

|  |
| --- |
| 抄送:云溪区分局、湖南岳阳绿色化工产业园管委会、湖南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